

#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損壞公物賠償辦法

112.5.18 修訂

壹、為落實管用合一制度，培養學生愛護公物、建立責任感，且為有效管理公物、減少維修成本、避免浪費公帑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貳、實施範圍

- 一、學生個人使用之課桌椅或教師用講桌、椅。
- 二、普通教室內教學及公共設施設備（如講桌、課桌椅、蒸飯箱、日光燈、擴音器、門、窗、玻璃、公佈欄、黑板、冷氣、風扇等）。
- 三、劃歸各班保管、維護之公物（如班級冷氣卡、教室鑰匙、花臺樹木及清掃區之工具等）。
- 四、各項教學用之設施設備及器材（如圖書、體育器材、專科教室設備等）
- 五、其他校園內辦公室、教室及各項公共設施設備（如廁所、電力、消防、飲水、無障礙、牆面、地坪等）。

參、公物損壞均依下列規定處理，其辦法如下：

- 一、公物若因個人不當使用人為因素而損壞，除應立即向總務處登記報告，由損壞人按修繕費用賠償繳款，並由總務處代為修繕。
- 二、各班教室公物無法查明由何人毀損時，應由保管人追查破壞者，並責其賠償或修復，若不能找到破壞者，應由保管人負責賠償或報告導師查明，並決定由班費賠償。
- 三、上述損壞公物以過失為原則，如係故意毀損者，除照價賠償外，另依本校相關獎懲辦法給予懲處。

肆、各班導師應指派保管人於開學時點交使用各教室備用公物，於學期結束時，如數點交回總務處，如有損壞應由保管同學或班費賠償。

伍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。

##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損壞公物賠償價目表

112.5.18 修訂

物品名稱	規格	金額(元)	備考
學生桌	張	500	
學生椅	張	500	
冷氣遙控器(線控)	支	1,700	含工資
冷氣遙控器(遙控)	支	400	
冷氣儲值卡	張	100	
風扇	台	3,000	含工資
風扇遙控器	支	100	
班級牌	塊	300	
日光燈管座	單座	650	含工資
日光燈管	單座	100	
喇叭	個	1,500	含工資
門鎖	個	900	含工資
鑰匙	支	20	
滅火器	支	500	含工資
其他	依損壞情形，按市價或廠商修繕費用賠償		

##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損壞公物賠償

### 繳費通知

經查\_\_\_\_\_班\_\_\_\_\_號\_\_\_\_\_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損壞本校公物計\_\_\_\_\_。

依據本校學生損壞公物賠償辦法及價目表，共需賠償\_\_\_\_\_元，

請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期限前持本繳費單及現金，至本校總務

處出納組繳納賠償金。感謝您的配合！

---

##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損壞公物賠償

### 繳費通知

經查\_\_\_\_\_班\_\_\_\_\_號\_\_\_\_\_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損壞本校公物計\_\_\_\_\_。

依據本校學生損壞公物賠償辦法及價目表，共需賠償\_\_\_\_\_元，

請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期限前持本繳費單及現金，至本校總務

處出納組繳納賠償金。感謝您的配合！